新农大发〔2020〕57号

新疆农业大学关于举办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精神，经自治区教育厅批准，我校面向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举办2020年继续教育培训班。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，本次培训将采用全脱产线上授课模式进行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及专业

自治区各大、中专院校从事农科类（含农学、园艺、植保、林学、畜牧、兽医、草学、环境资源、农业经济管理、食品科学等专业）；文科类（含英语、中文、经济、管理、旅游、思想政治教育、政治理论、哲学等专业）；理科类（含数学、物理、化学、体育等专业）；工科类（含农机、水利、电气、建筑、信息通讯、计算机等专业）的教师职务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及时间

1.培训内容：思想政治与教师必修课程、专业提高课程。

2.培训时间：2020年8月15日-8月29日，为期15天，逾期未完成学习任务的将取消结业资格。

3.培训课时：120学时。

三、报名时间、程序及报送材料

1.报名时间：2020年8月1日-8月14日，为期14天。

2.本次培训以学校为单位报名，不接受参训教师个人报名。

3.为使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圆满完成，请自治区各有关院校人事（职称）、教务部门接到通知后积极组织安排报名工作。参加培训学员所在单位，请于2020年8月14日20:00前将《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表》（word版文字材料及加盖公章PDF扫描件）和《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登记卡》（word版）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492781181@qq.com邮箱，以便统筹安排具体培训事宜。

四、收费标准

根据自治区发改委《关于调整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新计价费〔2004〕518号）文件规定，参加培训学员培训费（含报名费、证书工本费）320元/人，缴费方式为银行汇款或网上缴费。

五、其他相关事宜

1.请各学校负责人（仅限1人）添加QQ联系群（群名：2020年继续教育新农大工作群，群号：740127202），后期相关通知将通过此群发布。

2.培训结束后，缴费发票及《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登记卡》统一邮寄至各学校负责人。

3.班主任联系方式：

农科类、理科类班：李老师 15099508281，1253982724@qq.com

文科类、工科类班：胡老师 13325631428，492781181@qq.com

[附件：1.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表](https://www.x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a1/e3/7dea39ca4c5bbb7dfb1dc70f02c2/1ca41524-b05f-457e-b879-0ccaaeb031c6.xlsx)

[2.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登记卡](https://www.x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a1/e3/7dea39ca4c5bbb7dfb1dc70f02c2/c3c9c588-232a-496d-b882-bec4b345a5ec.doc)

3.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费

缴纳通知

 新疆农业大学

 2020年8月1日

附件1：

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

培训班报名表

单位全称（公章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及部门 |  |
| 通迅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职 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族别 | 职务 | 职称 | 现讲授专业 | 参加何专业培训 | 联系电话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此表可复制

附件2：

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

登记卡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族 别 |  | 贴照片处（尺寸：250\*350） |
| 出生年月 |  | 文化程度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职务/职称 |  | 联系电话 |  | 证书编号 |  |
| 从事专业名称 |  | 从事专业时间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继续教育实施形式 |  | 继续教育实施起止时间 |  |
| 成绩记录 |
| 科 目 | 课 时 | 成 绩 | 备 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本单位人事部门意见 | 负责人签名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承办单位意见 | 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注：1.此卡“证书编号”“继续教育实施形式”“继续教育实施起止时间”“成绩记录”“承办单位意见”“主管部门意见”栏目由培训单位填写，其他栏目由学员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，学员参加培训时将卡交送培训单位。

2.学员结业后，凭此卡参加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考核登记。

3.此卡由各单位人事部门存入本人业务考绩档案。

附件3:

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

培训费缴纳通知

各位学员：

欢迎您参加2020年自治区大中专院校教师继续教育，根据工作要求，现将培训费缴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费方式

银行汇款或网上缴费（为减少人员接触，不受理来校办理缴费）。

（1）银行汇款：按下图模板（以工行汇款为例）填写信息后汇款（银行柜台跨行汇款可能产生手续费）。



**继续教育培训费**

此处务必注明您参加的课程类别、专业。例：张三+农科类+植保。

（2）网上缴费（推荐）：通过网上银行，按下列信息项填写缴费明细：

单位名称：新疆农业大学

账号：512010100100005010

开户行：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

开户行号：309881001017

二、注意事项

（1）在备注栏将培训学员本人的“姓名-类别-专业”等信息标注清楚，以便核查。

（2）缴费成功后将银行回执照片或网上缴费截图发至班主任邮箱，学籍注册将以此为依据。个人请将银行回执原件、网上缴费截图妥善留底保存。培训费发票待班级学生学费全部缴清后，统一制发。

三、缴费时间

2020年8月1日-8月14日

新疆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8月1日印发